

西发〔2022〕7号

中共西集镇委员会 西集镇人民政府 关于在全镇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 五年规划（2021-2025）的通知

各办事处、村、镇直部门、企业：

全民普法和守法是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和镇人大的有力监督下，全镇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规划（2016-2020年）已顺利完成并取得显著成效。为进一步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加快依法治镇步伐，推动法治西集建设，保证我镇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顺利实施，根据《区委、区政府转发〈区委宣传部、区司法局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的通知》精神，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工作原则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统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

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牢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紧紧围绕服务山亭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以提高普法针对性和实效性为工作着力点，完善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按照法治西集建设新要求，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大力弘扬法治精神，积极建设法治文化，扎实推进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强化普法责任制落实，推进工作创新，充分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基础作用，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为平安西集、法治西集、和合西集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主要目标

1. 普法宣传教育机制进一步健全。“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得到全面落实，大普法工作格局有效形成。全民法治精神进一步增强，法律信仰进一步确立，法治宣传教育覆盖面有新提高，全民法治宣传教育普及率达到85%以上，其中党政领导干部、公务员和义务教育在校学生达到98%以上。

2. 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性进一步增强。法律的权威得到广泛尊重，全民法治观念和全体党员党章党规意识牢固树立。基本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有新突破，建立社区、行政村全覆盖、便捷直达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圈”。

3. 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活动进一步深化。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初步形成，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明显提高，法治创建指标体系和考核标准进一步健全完善。

4. 法治文化建设进一步加强。法治文化的引领熏陶作用得到有效发挥，人民群众在潜移默化中坚定法治信仰。新建涵盖各行各业各类的法治宣传中心、法治文化广场（公园）、法治文化街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警示教育基地等基层法治文化阵地，建立一支数量充足、专兼结合的法治宣传教育和法治文艺队伍。

（三）工作原则

1.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围绕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重点任务以及重要时段和节点，适时集中开展各类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努力做到镇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延伸到哪里，法治宣传教育就跟进到哪里，积极服务和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顺利实施。

2. 坚持以人为本，服务为民。以群众的法治需求为导向，将法治宣传教育融入群众日常生活，更多采用群众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方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

3. 坚持精准普法，注重实效。根据不同地区、不同行业、不同对象的特点和特殊时段、特殊群体的需要，针对现存薄弱环节，突出重点对象、重点内容，做到精准发力，按需施教，不断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4. 坚持学用结合，普治并举。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依法治理相结合，将法治宣传教育渗入到地方、行业和基层依法治理当中，在法治实践中提升党员群众法治素养，以法治实践成果检验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成效。

5. 坚持分工负责，凝聚合力。按照“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和“属地管理”的原则，大力推进“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落实，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努力营造社会共同关注、广泛参与的新常态。

6. 坚持典型引路，强化创新。积极培育推广先进典型，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积极推进工作理念、方式方法、载体平台创新，更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的法律需求。

二、主要任务

（一）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纳入党校教学内容和干部在线学习内容，纳入法治专门队伍和法律服务队伍教育培训内容，推动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带头学习、模范践行。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学校教育，做好进课堂、进头脑工作。运用各类媒体和平台，发挥好各类基层普法阵地作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

（二）突出学习宣传宪法。坚持在全社会普遍开展宪法教育，深入持久开展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宣传教育活动，努力让全体公民将宪法精神内化为自觉观念、外化为自觉行动。加强国旗法、国歌法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阐释好新时代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内涵和意义，不断强化全社会对宪法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

法治认同、情感认同和事实认同。加强宪法实施案例的宣传，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推动国家工作人员带头恪守宪法原则、维护宪法权威。注重在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备案审查工作中加强对宪法精神和要求的宣传，维护宪法的尊严和权威。认真组织好“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山东省法治宣传教育月集中宣传活动，以现行宪法颁布施行40周年为契机，因地制宜加强宪法宣传教育阵地建设，持续开展“宪法十进”活动，推动宪法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实现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在青少年成人仪式和学生毕业仪式等活动中设置礼敬宪法环节，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三）突出学习宣传民法典。坚持将民法典学习宣传作为重点工作，大力宣传民法典的重大意义和重要地位，宣传民法典在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繁荣发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方面的重要作用，阐释好民法典总则编和各分编需要把握的核心要义和重点问题。各级国家机关带头学习宣传贯彻民法典。将民法典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政府常务会议学习的重要内容，在国家工作人员入职培训、晋职培训、在线培训等培训中开设民法典专门课程，着力推动各级政府把民法典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行政监督的重要标尺。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法典相伴”主题宣传，引导全社会学好、用好民法典。发挥政协组织和政协委员贴近群众、联通各界和代表性强、联系面广的优势，用好“委员之家”、基层政协委员联络室等阵地，组织政协委员普遍学习民法典，走进群

众宣讲民法典。精选民法典实施以来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联系的典型案例，在执法、司法和法律服务中开展以案释法，注重将民法典学习宣传融入法治实践全过程。在广大青少年中广泛开展民法典宣传教育。鼓励开展民法典主题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四）突出围绕服务大局做好相关法律法规宣传。继续把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作为基本任务，大力宣传国家基本法律，强化“十四五”期间制定和修改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继续深化“服务大局普法行”主题宣传活动。围绕我区“工业强区、产业兴区”强区战略，大力宣传有关平等保护、公平竞争、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维护市场经济秩序、防范风险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围绕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需要，大力宣传教育、就业、信访、消防、交通安全、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慈善、社会救助和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保护以及防治家庭暴力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促进保障公民合法权益。围绕推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大力宣传涉及国家安全、国防教育、民族宗教、安全生产、扫黑除恶、生态环境、乡村振兴、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互联网、个人信息保护等领域的法律法规，依法保障社会稳定和人民安宁。

（五）突出党内法规宣传。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注重党内法规宣传同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协调。突出党章的宣传教育，教育广大党员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尊崇党章、学习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切实把

党章各项规定要求落实到行动上、体现在工作中。把学习掌握党内法规作为合格党员的基本要求，列入党组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内容，在考核党员、干部时注意了解相关情况，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做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的自觉尊崇者、模范遵守者、坚定捍卫者。

（六）突出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宣传。加强枣庄市新制定和修改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的宣传教育。重点加强山体保护条例、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古树名木保护条例、环城绿道管理条例等“一山一水一树一城一绿道”枣庄地方特色法规规章体系的宣传教育，为贯彻实施提供有效支撑，推动法律意识深入人心。

三、对象和要求

法治宣传教育对象是一切有接受教育能力的公民，重点是领导干部和青少年。

坚持把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作为树立社会法治意识的关键。健全完善党委（党组）中心组学法制度，逐步建立完善领导干部学法考勤、学法档案、学法情况通报等制度。总结推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述法、领导干部带头讲法等经验做法，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情况作为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重要内容。加强领导干部法治培训力度，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规划，列为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必修课程，纳入国家工作人员入职、晋升培训考试必训内容，在其他各类培训课程中融入法治教育内容，确保法治培训课时数量和培训质量。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定期组织开展国家工作人员法律

考试，完善落实国家工作人员任职法律考试制度。加强党章和党内法规学习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真正把党章党规党纪意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健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积极推行法律顾问制度，推动镇党委、政府、人民团体普遍设立公职律师，企业可设立公司律师。把学法用法情况列入公务员年度考核和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年终述职重要内容。把法治观念强不强、法治素养好不好作为衡量干部德才的重要标准，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依据。继续深化实施“111”法治工程活动，增强法治巡视员的监督职能，进一步提高国家权力机关依法执法的能力。进一步健全“两述一员”机制，推行领导干部述法考法机制，研发网络积分考法系统，通过考法强化对领导干部学法的硬性约束；探索建立领导干部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测评指标体系，将测评结果作为提拔使用的重要参考。把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情况纳入精神文明创建内容，列入法治镇创建考核指标，增加考核的分值权重。

突出抓好青少年这个“关键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深化法律进校园活动，强化学校、家庭、社会、政法机关“四位一体”的青少年法治教育格局，教育引导广大青少年从小掌握法律知识，树立法治意识，养成守法习惯。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按照国家规定，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制定实施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推动法治教育内容进课堂、进教材、进考卷，切实保证大中小学校法治教育课时、教材、师资、经费“四落实”，确保在校学生都能得到基本法治知识教育。

完善中小学法治课教材体系，编写法治教育读本，把法治课本列入免费教科书范围，在小学普及宪法基本常识，使青少年从小树立宪法意识和国家意识。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队伍和工作机制建设，加强法治课教师、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培训，广泛开展争创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示范镇和零犯罪学校活动。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定期组织学生到教育基地学习，在开学第一课、毕业仪式中有机融入法治教育内容，组织开展青少年喜闻乐见的法治教育活动，增强工作实效。积极推进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向基层延伸，加强对有不良行为青少年、闲散青少年、农村留守儿童、流浪乞讨儿童和服刑人员子女等重点青少年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各部门单位要结合实际，从不同群体的特点出发，因地制宜开展有特色的法治宣传教育。突出加强对企业经营管理人士的法治宣传教育，引导他们树立诚信守法、爱国敬业意识，提高依法经营、依法管理能力。加强对农民工等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帮助、引导他们依法维权，自觉运用法律手段解决矛盾纠纷。抓好贫困人口的法治宣传教育，针对贫困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贫困人口学法用法需求，广泛宣传与经济发展、社会稳定、民生保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不断提高法治宣传工作的实效性。

四、阶段步骤

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从 2021 年开始实施，到 2025 年结束，共分三个阶段。

(一)宣传发动阶段。2022 年 2 月底前。各部门单位各行业根

据本规划，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各自五年规划、工作细则和具体措施，做好组织、宣传、发动等工作。各办事处、村、各部门制定的“八五”普法规划报镇全民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1年3月至2025年上半年。各部门单位各行业依据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结合实际制定年度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确保规划全面贯彻落实。2023年开展中期督导检查 and 表彰工作。

(三)总结验收阶段。2025年下半年，在镇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本规划实施情况进行总结验收。2025年年底前，镇里组织检查组，对各部门各行业实施规划情况进行总结验收，届时，镇党委政府将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五、工作措施

(一)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强化镇党委、政府对普法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宣传、文化、教育部门和人民团体在普法教育中的职能作用。把法治教育纳入精神文明创建内容，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情况作为精神文明创建的重要指标，在文明村镇、文明行业创建中，扩大法治宣传教育的深度和广度。健全完善法治宣传教育协调协作机制，发挥人民团体、社会组织、行业协会的作用，落实“谁主管谁负责”的普法责任，结合行业特点和特定群体的法律需求，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加强工作考核评估，健全完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考评指导标准和指标

体系，完善考核办法和评估机制，注重考核结果的运用。健全激励机制，认真开展“八五”普法中期检查和总结验收，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工作。

（二）落实普法责任制。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建立普法责任清单制度，形成各负其责、协调配合、齐抓共管的大普法工作格局。落实加强以案释法工作相关意见，建立健全以案释法工作机制，推动以案释法工作创新，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把司法、执法和法律服务实践变成普及法治知识、弘扬法治精神、培育法治信仰的过程。推动相关部门加强以案释法宣讲队伍建设，建立司法、行政执法典型案例发布制度，集结编印以案释法系列丛书，免费向社会发放。落实媒体公益普法指导意见，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广播电视、报纸期刊、互联网和手机媒体等大众传媒自觉履行普法责任，在重要版面、重点时段刊播普法公益广告，开设法治讲堂，针对社会热点和典型案（事）例开展及时权威的法律解读，积极引导社会法治风尚。各级党组织全面履行学习宣传党内法规的职责，把党内法规作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正面典型倡导和反面案例警示作用，为党内法规的贯彻实施营造良好氛围。

（三）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持续加强基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深入开展全镇法治文化建设和法治宣传教育示范基地推荐、评选活动，加大法治主题公园、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街区等法治文化设施的建设力度，逐步完善基层法治文化公共设施体系。深入挖掘法治文化精品创作，把法治文化作品纳入各级文化作品评

奖内容，纳入艺术、出版扶持和奖励基金内容，建立优秀法治文化作品库。大力实施法治文化品牌创建，促进法治文化与地域文化、行业文化、民俗民间文化相融合，形成“镇有品牌、部门有特点、行业有亮点”的法治文化格局。大力实施法治文化惠民工程，广泛开展法治文艺展演展播、法治文艺演出、法律知识竞赛等活动，最大限度满足群众的法治文化需求。拓展法治文化媒体传播，加强媒体公益普法宣传，打造各类以案释法平台载体，增强法治文化的渗透力和影响力。

（四）深化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坚持法治宣传与法治实践有机结合，在法治实践中普及法律知识，增强全民法治观念。以法治镇创建为重点，全面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加强法治创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适时研究出台深化法治创建工作的指导标准。积极推进基层法治创建，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积极推行村（居）法律顾问、社区法律管家、法治副主任等制度，教育引导基层群众自我约束、自我管理。积极推进特色鲜明的部门行业依法治理活动，广泛开展依法行政示范窗口、文明执法示范窗口、诚信守法企业、依法治校示范学校等创建活动。建立健全社会组织参与社会事务、维护公共利益、帮教特殊人群、预防违法犯罪的机制和制度化渠道，支持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发挥行业自律和专业服务功能，发挥社会组织对其成员的行为导引、规则约束、权益维护作用。

（五）创新宣传教育平台。大力开发贴近群众、贴近实际、贴近生活的宣传教育平台载体，积极探索社会化、互动化、个性

化、信息化、市场化的法治宣传教育新手段、新方法。坚持集中法治宣传教育与经常性法治宣传教育相结合，创新教育宣传方式方法，进一步深化法律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活动，健全工作标准，完善长效机制，实现社会法治宣传教育常态化、规范化。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因地制宜创新载体阵地，在政府机关、社会服务机构的服务大厅和服务窗口增加法治宣传教育功能，积极运用公共活动场所电子显示屏、服务窗口触摸屏、手机屏等，推送法治宣传教育内容。打造“互联网+法治宣传”阵地，加强普法网站和普法网络集群建设，打造“智慧司法”法律服务平台，搭建法治宣传教育云平台，实现法治宣传教育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共享。突出抓好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媒体新技术在普法中的运用，创新发展普法动漫、普法电子游戏、普法手机报、普法微电影等传播平台，广泛开展新媒体普法便民活动，提高普法宣传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六、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领导。镇党委、政府要高度重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将其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综治考核和文明创建考核内容，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进一步健全党委政府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广泛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建设，将普法办设为常设机构，实行定人定编管理，配齐配强专职法治宣传教育干部队伍，切实解决基本待遇、工作条件等方面的实际问题。人大要加强对法治

宣传教育工作的督导检查，在立法调研、执法检查及新法颁布实施过程中，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二）加强工作指导。镇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每年要向镇党委和上级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各部门、各行业每年要将普法规划落实情况报镇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健全成员单位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做到统筹兼顾、整合资源，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形成工作合力。及时总结推广工作中涌现的好经验、好做法，发挥典型引领示范作用，推动工作创新发展。

（三）加强经费保障。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切实予以保障，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把法治宣传教育列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公益性投入。“八五”普法依法治镇期间，普法依法治理经费按照镇财政年人均不低于 0.5 元拨付，做到单列账户、专款专用。

（四）加强队伍建设。积极调动社会力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积极性，选聘优秀法律和党内法规人才充实壮大普法讲师团队伍。加强对各级各类普法讲师团、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法治宣传志愿者、法治文艺团体、法治宣传联络员等队伍的管理、培训、指导和表彰激励，提高其工作能力和水平。健全完善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管理制度体系，鼓励引导司法、执法、法律服务人员和大专院校法律专业师生积极参加普法志愿服务，选拔、吸收既精通法律知识又热衷公益事业的社会各界人士，凝聚、团结

全镇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者和志愿者队伍，促进法治宣传教育事业的繁荣与发展。

中共西集镇委员会

西集镇人民政府

2022 年 2 月 16 日